

华西华南总部大厦方案设计 项目

投标文件

资信标书

项目编号：2312-44-3-6-04-01-903687002

投标人名称：深圳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投标人代表：曹卓

投标日期：2025 年 02 月 13 日

目录

投标函.....	1
一、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5
二、投标人同类业绩表.....	8
2.1 南山区联合科技大厦.....	10
2.2 全球智能芯片创新中心项目.....	14
2.3 工业观光旅游康养中心项目.....	17
2.4 中管企业科研总部基地项目.....	20
2.5 云南蒙自 HGT-10-14/15/16/18/19 地块建筑方案设计.....	23
三、项目负责人资质和业绩.....	26
3.1 项目负责人业绩证明.....	27
3.2 项目负责人相关证件.....	37
3.3 项目负责人获奖.....	39
四、方案主创设计师业绩.....	40
4.1 方案主创设计师业绩证明.....	41
4.2 方案主创设计师相关证件.....	52
4.3 方案主创设计师获奖.....	54
五、项目团队情况.....	55
5.1 傅洪相关证件.....	56
5.2 戴传彦相关证件.....	59
5.3 陈少微相关证件.....	60
5.4 周磊相关证件.....	62

投标函



致中国华西企业有限公司：

根据已收到贵方的华西华南总部大厦方案设计招标文件，我单位经考察现场和研究上述招标文件后，我方愿以招标文件前附表规定的付费方法及标准，接受贵方招标文件所提出的任务要求。

1. 我方已详细审核了全部招标文件，包括澄清、修改、补充文件（如有时）及有关附件，对招标文件的要求完全理解。

2. 我方认同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审规则，遵守评标委员会的裁决结果，并且不会采取妨碍项目进展的行为。我方理解你方没有必须接受你方可能收到的最低标或任何投标的义务。

3. 我方同意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有效，在此期间内我方的投标有可能中标，我方将受此约束。如果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或放弃中标资格，我方的投标担保将全部被没收。

4. 我方保证所提交的保证金是从我单位基本账户汇出，银行保函是由我单位基本账户开户银行所在网点或其上级银行机构出具，担保公司保函、保证保险的保费是通过我单位基本账户支付，如不按上述原则提交投标担保，招标人有权取消我单位的中标资格或单方面终止合同，因此造成的责任由我单位承担。

5. 如果我方中标，我方保证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完成任务，并将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6. 如果我方中标，我方将按照投标文件承诺组建项目组，由投标文件所承诺的人员完成本项目的全部工作。如未经招标人同意更换项目组成员，招标人有权取消我单位的中标资格或单方面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的违约责任由我单位承担。

7. 如果我方中标，我方将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金额提交经招标人认可的履约保函。

8. 我方保证投标文件内容无任何虚假。若评定标过程中查有虚假，同意作无效或废标处理，并被没收投标担保；若中标之后查有虚假，同意被废除授标并被没收投标担保。

9. 在正式合同签署并生效之前，贵方的中标通知书和本投标函将成为约束双方的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本投标函同时作为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法人授权委托书。

投标人名称： 深圳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曹卓

授权委托人： 赵千汇

单位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深圳大学建工学院 B 座 邮编： 518060

联系电话： 0755-26732802 传真： /

日期： 2025 年 02 月 13 日

通过年审的营业执照或其它资格证明文件

营业执照



营 业 执 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19227XU

名 称 深圳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曹卓

成 立 日 期 1986年08月16日
住 所 深圳市南山区深圳大学校内

重 要 提 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深圳信用网”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 记 机 关


2019年11月25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营 业 执 照
(副 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19227XU

名 称 深圳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曹卓

成 立 日 期 1986年08月16日
住 所 深圳市南山区深圳大学校内

重 要 提 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 记 机 关


2019年11月25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资质证书



工程设计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 A244074610

企业名称: 深圳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19227XU

法定代表人: 曹卓

注册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深圳大学校内

有效期: 至2025年04月03日
(请扫码查看各项资质有效期)

资质等级: 建筑行业建筑工程甲级



先关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微信公众号, 进入“粤建办事”
扫码查验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4年12月23日



一、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全称	深圳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主要业务范围	包括建筑、园林及装饰工程的设计；空调技术和新型建筑材料的研制；园林绿化；园林植物的研究、经营；工程管理服务。
营业执照编号	9144030019219227XU	成立日期	1986年8月16日
经营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法人独资)	注册资本	5000万
行政负责人	1. 姓名：曹卓 2. 职务：总经理 3. 职称：教授级高级工程师		
技术负责人	1. 姓名：蔡瑞定 2. 职务：副总建筑师 3. 职称：正高级工程师		
联系方式	1.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深圳大学建工学院B座 2. 邮编：518060 3. 电话：0755-26732802 4. 传真：/ 5. E-mail：archjy@126.com 6. 联系人：赵千汇 15320222116		
公司简介	<p>深圳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自成立之日起，即全力投入深圳经济特区的建设和深圳大学的建设中。建院三十多年来，伴随着深圳的发展和深圳大学的成长，该院从一个只有十几人的设计室发展到拥有多名全国著名专家学者的大型甲级综合设计院。在该院完成的几百余项项目中，覆盖了各类公共建筑、商业建筑、体育建筑、居住建筑及教育建筑。深圳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依托于深圳大学广博的学术、科研和教学资源，集设计、教学、科研为一体，以实力雄厚的建筑系和规划系为后盾，并作为建筑系、规划系的教学、科研和实践相结合的基地，有多学科的最新科研成果作为支持，走出一条生产、教学、科研三赢的局面，其学术研究、科技成果转化和建筑设计的水平在深圳市名列前茅。深圳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学术研讨气氛浓厚，国际交流频繁，具有令同行称羡的人才优势、技术优势和信息优势。</p>		

注：

- 1、本表可按格式扩展。
- 2、投标人认为有需要的可增加表格内容。
- 3、投标人须附上相关资质、资格证书扫描件。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19227XU	营 业 执 照	
名 称 深圳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成 立 日 期 1986年08月16日
法 定 代 表 人 曹卓		住 所 深圳市南山区深圳大学校内
重 要 提 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深圳信用网”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 记 机 关 2019年11月25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19227XU	营 业 执 照 (副 本)	
名 称 深圳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成 立 日 期 1986年08月16日
法 定 代 表 人 曹卓		住 所 深圳市南山区深圳大学校内
重 要 提 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 记 机 关 2019年11月25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资质证书



工程设计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 A244074610

企业名称: 深圳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19227XU

法定代表人: 曹卓

注册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深圳大学校内

有效期: 至2025年04月03日
(请扫码查看各项资质有效期)

资质等级: 建筑行业建筑工程甲级



先关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微信公众号, 进入“粤建办事”
扫码查验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4年12月23日



二、投标人同类业绩表

企业名称	深圳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序号	工程项目名称	工程规模与主要特征	建设单位	合同签订时间
1	南山区联合科技大厦	项目位于深圳南山区,总建筑面积 184855 m ² ,需完成建筑方案设计(规划设计、概念方案设计、方案设计含地下室)、产业空间设计、方案深化设计(需考虑装配式设计)、装配式设计、对各顾问工作中涉及方案效果的审控、施工配合、对现场效果的审核把控、景观室内概念方案设计、建筑专业完成初步设计深度、机电结构专业达到初步设计 30% 深度、配合项目设计管理,参与各端口协调工作、无条件配合甲方提出的需求及外部更新资料。	深圳市万科城市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2020.03.25
2	全球智能芯片创新中心项目	项目位于深圳南山区,总计容面积 57550 m ² ,需完成建筑规划方案设计、建筑专业初步设计、方案图自审、面积计算、向甲方委托的其他设计单位做方案技术交底、建筑及构筑物外饰面材料样板提供、设计报建配合服务、施工现场配合服务。	深圳市汇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05

3	工业观光旅游康养中心项目	项目位于黑龙江省黑河市五大连池市西部,总建筑面积 12000 m ² ,需完成概念规划设计、单体方案设计。	五大连池市福禧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024 年 11 月 05 日
4	中管企业科研总部基地项目	项目位于郑州市郑东新区北部区域杨金路和崇礼路交叉口东南角。四至范围:东至 BQ08-16-03 地块,西至崇礼路、南至宝瑞路、北至杨金路。总建筑面积 12000 m ² ,需完成方案设计至扩初设计。	中管世纪产业园区建设(郑州)有限公司	2024 年 6 月 30 日
5	云南蒙自 HGT-10-14/15/16/18/19 地块建筑方案设计	项目位于云南省红河州蒙自市,西侧邻上海路,北侧邻护国路。总建筑面积 260000 m ² ,需完成方案设计。	红河州创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23 年 10 月

备注：从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倒推，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投标人提供同类业绩（总共不超过 5 项）（提供设计合同关键页证明文件，时间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

2.1 南山区联合科技大厦

2021
DESIGN AWARD
V·times

最佳公建奖

深圳大学
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深圳南山联合科技大厦

vanke
VANKE SOUTHERN REGION

孙喜加

甲方：深圳市万科城市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乙方：深圳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现就甲方委托乙方完成【南山区科技联合大厦】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的相关设计工作事宜，达成一致意见，特订立本合同，以供双方共同遵守。

第一条：合同依据

- 1.1 《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等法律规定；
- 1.2 《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及其它有关建筑工程勘察设计的管理法规和规章、规定；
- 1.3 相关建设工程的政府部门的审批文件；

第二条：项目概况

- 2.1 项目名称：南山区科技联合大厦建筑方案设计
- 2.2 项目地点：深圳市南山区

2.3 建设内容：本次设计需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设计：（1）建筑方案设计（规划设计、概念方案设计、方案设计（含地下室））；（2）产业空间设计；（3）方案深化设计（需考虑装配式设计）；（4）装配式设计；（5）对各顾问工作中涉及方案效果的审核；（6）施工配合、对现场效果的审核把控；（7）景观、室内概念方案设计；（8）建筑专业完成初步设计深度，机电、结构专业达到初步设计30%深度；（9）配合项目设计管理，参与各端口协调工作，无条件配合甲方提出的需求及外部更新资料。具体以设计任务书为准。

2.4 建设规模：本项目位于深圳市南山区西丽留仙洞二街坊 T501-0096 地块，由 14 家企业联合建设作为各企业总部大楼，项目用地为 DY02-04-A 地块。项目规划用地面积 11188.3 平方米，建筑容积率≤16.52，建筑覆盖率≤50%，计入容积率的总建筑面积不超过 184855 平方米，其中研发用房 159485 平方米，配套商业 15000 平方米，食堂 5000 平方米，公交场站 5000 平方米，物业服务用房 370 平方米。地下车库、机动车停车位 620 辆、设备用房、人防设施、公共交通，不计容积率。

- 2.5 资金来源：企业自筹 100%

第三条：设计依据

- 3.1 合同规定的内容；



15.3 甲方根据本合同约定或法律规定的单方解除权解除本合同的，合同自甲方解除通知书到达乙方之日起解除。

第十六条：其他

16.1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纠纷，甲方与乙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可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并遵守其根据中国大陆法律所做出的裁决。

16.2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经双方协商签订的补充协议应按顺序编号，当本合同与补充协议不一致时，应按补充协议的最新约定执行。

16.3 本合同一式【陆】份，双方各持【叁】份，具有相同的法律效力。

16.4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本协议附件：1、阳光合作协议；2、设计团队组成人员名单；3、设计任务书。

（以下无正文，为合同签署页）

甲方（公章）



秀陆
印荣

甲方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

2020年03月25日

乙方（公章）：



乙方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

曹卓
之印

年 月 日



2.2 全球智能芯片创新中心项目

全球智能芯片创新中心项目 建筑方案设计及顾问服务合同

合同概要:

类别	明细
合同名称	全球智能芯片创新中心项目 建筑方案设计及顾问服务合同
合同暂定总价款	
甲方(委托方)	深圳市汇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受托方)	深圳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	2020年 5 月 日
合同编号	

1 设计依据

- 1.1 国家及地方法律法规、建筑规范及强制性条文。
- 1.2 相关建设工程审批文件。
- 1.3 本项目用地资料。
- 1.4 地块及周边现状地形电子文件或印刷文本。
- 1.5 甲方提供之《设计任务书》。

2 项目概况

- 2.1 项目定位：规划方案应考虑更有突破和创新，充分体现建设方“创新技术丰富生活”的理念；建筑设计借鉴成功商办设计经验，提现总部大楼的先进性，设计标准为甲级或者超甲。
- 2.2 项目地点：本项目位于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路与中康路交汇处 B405-0264 地块，东至梅康路；西侧为 4 号线梅林北站；南为卓悦汇商业；北侧为八一路。
- 2.3 建设规模：总用地面积为 7193.57 m²，计容面积为 57550 m²。

3 乙方服务范围

- 3.1 乙方服务的内容包括：建筑规划方案设计、建筑专业初步设计、方案图自审、面积计算、向甲方委托的其他设计单位做方案技术交底、建筑及构筑物外饰面材料样板提供、设计报建配合服务、施工现场配合服务。
- 3.2 常规范围
 - 3.2.1 乙方须按本合同文件、工作信函、传真、电子邮件等书面约定的时间，及时向甲方提交设计成果文件并对设计成果文件中出现的遗漏、错误及时补充、修改，同时保证设计文件的质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及当地政府的有关规范、规定，符合甲方的要求；乙方对本建筑方案设计和顾问服务的适用性、正确性、可实施性、经济合理性和实际呈现效果全面负责。
 - 3.2.2 乙方须在甲方规定的时间内根据本合同附件一《设计任务书》的要求完成内审，并根据完成情况填写成果评审表部分书面提交甲方。
 - 3.2.3 对于设计过程中的重要问题，乙方均应先送甲方审核，待甲方书面确认后方可进行下一步设计，例如：建筑方案设计阶段、建筑报建配合阶段、建筑立面方案专项设计阶段、建筑立面扩初设计阶段、建筑立面施工指引图阶段、施工配合及竣工验收合以及其他重要工作等。乙方报送审核要及时，不得以报送审核为由延长合同约定的期限。
 - 3.2.4 对已批准的设计，乙方认为有修改必要的，应及时通知甲方，但只可按甲方书面意见才可修改。

(本页无正文，为《全球智能芯片创新中心项目建筑方案设计及顾问服务合同》之签章页)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乙方（盖章）：深圳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主管副院长：
开户银行：平安银行深圳大冲支行

户名：深圳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银行帐号：11004793609302

日期：

2.3 工业观光旅游康养中心项目

编号：SWFX20241105

建设工程设计合同

(民用建设工程设计合同)

工程名称：工业观光旅游康养中心项目
工程地点：黑龙江省黑河市五大连池市西部
合同编号：SWFX20241105
设计证书等级：甲级
发包人：五大连池市福禧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设计人：深圳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4年11月05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 监制

序号	分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设计阶段及内容		单价 (元/m ²)	估算设计费 (万元)
		用地面积	建筑面积 (m ²)	概念方案	方案		
1	一期规划设计	1.46 万 m ²		√		3	4.38
2	单体方案设计 (厂房、展览中心、会议中心、酒店、办公)		暂定 1.2 万		√	60	72
	合计	1.46 万 m ²	1.2 万				76.38
<p>说明</p> <p>1、项目设计阶段包括：概念规划设计、单体方案设计，以完成政府规划部门审批通过为准。</p> <p>2、项目规模：规划用地约 1.46 万 m²，单体总建筑面积暂定为 1.2 万 m²，单体方案设计 (厂房、展览中心、会议中心、酒店、办公) 建筑面积约 1.2 万 m²。</p> <p>3、设计费结算：以场地及单体建筑最终方案成果的面积乘以设计收费单价进行结算为准。。</p> <p>4、以上费用标准包含税金 (税率 6%)，设计人须向发包人提供增值税专用发票。</p> <p>5、以上费用不含设计人到项目所在地的差旅费，如发生相关费用，由发包人承担。</p>							

发件人名称：
五大连池市福福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负责人：王丽珊
或委托代理人：

住 所：

邮政编码： gjzt555@163.com

电 话： 18682163779

传 真：

开户银行：

银行帐号：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1： 用地红线图

附件 2： 设计任务书

设计人名称：
深圳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或委托代理人：

主管副院长：（签字）

住 所： 深圳大学建工学院 B 座

邮政编码： 518060

电 话： 0755-26732800 26732802

传 真： 0755-26534005 26732801

开户银行： 平安银行深圳大冲支行

银行帐号： 11004793609302

日期： 年 月 日

2.4 中管企业科研总部基地项目

中管企业科研总部基地项目 方案及扩初设计合同

工 程 名 称:	中管企业科研总部基地项目
工 程 地 点:	河南省郑州市郑东新区
合 同 编 号:	ZGSJ-SJ-001 2024-18
设计资质等级:	建筑行业建筑工程甲级
发 包 人:	中管世纪产业园区建设（郑州）有限公司
设 计 人:	深圳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签 订 日 期:	2024年6月30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

监制

中管企业科研总部基地项目方案及扩初设计服务合同

发包人：中管世纪产业园区建设（郑州）有限公司

设计人：深圳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发包人委托设计人提供中管企业科研总部基地项目的建筑方案设计及扩初设计工程设计服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合同依据

- 1.1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
- 1.2 《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建筑工程勘察设计市场管理规定》
- 1.3 政府部门关于建设工程的批准文件；
- 1.4 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
- 1.5 本项目招标文件；
- 1.6 国家有关设计类或建筑行业法律法规及地方性规范类文件，其中规范性文件包括但不限于下列要求：
 - 1.6.1 国家相关设计类或建筑行业法律法规
 - 1.6.2 地方性规范类文件
 - 1.6.3 郑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关于印发郑州市小微企业园规划管理工作细则（试行）的通知（2022-01-18版）
 - 1.6.4 关于进一步加快小微企业园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2023年8月11日版）
 - 1.6.5 《郑州市小微企业园规划管理工作细则（试行）》
 - 1.6.6 最新版《郑州市城市规划管理技术规定》

第二条 工程概况及本合同设计项目的内容：

- 2.1 工程名称：中管企业科研总部基地项目的建筑方案设计及扩初设计。
- 2.2 项目地址：位于郑州市郑东新区北部区域杨金路和崇礼路交叉口东南角。四至范围：东至BQ08-16-03地块，西至崇礼路、南至宝瑞路、北至杨金路。
- 2.3 规划指标：中管企业科研总部基地项目，用地性质为一类工业用地（小微企业园用地），地块面积约36270 m²，建设内容包含：中管总部大楼、商会大厦、多层研发厂房、配套用房等，建设总投资约5亿元，设计控制指标详见最终批复的控规指标。

第三条 设计任务及范围

3.1 设计任务及范围

3.1.1 本合同设计范围为：中管企业科研总部基地项目的方案设计至扩初设计，报批报建阶段配合甲方同政府部门沟通，并按要求提供相应的文本及技术图纸等，要求设计质量需符合国家相关规范、规程，满足招标人要求，顺利通过各部门审批。

附件

附件 1: 投标函

附件 2: 设计团队人员组成表

附件 3: 付款申请书

附件 4: 设计合同付款节点验收记录单

附件 5: 《保廉合同》

【以下无正文，为合同签署页】

发包人（盖章）：
中管世纪产业园区建设（郑州）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设计人（盖章）：
深圳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2.5 云南蒙自 HGT-10-14/15/16/18/19 地块建筑方案设计

GF—2000—0209

建设工程设计合同（一）

（民用建设工程设计合同）

工程名称：云南蒙自 HGT-10-14/15/16/18/19 地块
建筑方案设计

工程地点：云南省红河州蒙自市

合同编号：2023-19

（由设计人编填）

设计证书等级：甲级

发包人：红河州创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设计人：深圳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公司

签订日期：2023 年 10 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 监制

序号	分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设计阶段及内容			费率 元/m ²	估算设计费 (万元)
		层数 (层)	建筑面积 (m ²)	方案设计	初步设计 (若当地要求)	施工图 设计		
1	住宅、商业及 办公 酒店配套	公共配套为低层及多层, 住宅为多层及小高层	约 18.95 万	√			8	
2	地下室	地下 1 层	约 7.05 万	√			8	208
	合计		暂定 26 万	√				
说明	<p>1、本项目西侧邻上海路，北侧邻护国路，包含 HGT-10-14/HGT-10-15/HGT-10-16/HGT-10-18/HGT-10-19 五个地块的整合开发，为二类居住商业混合用地；</p> <p>2、五个地块总用地面积约 94763 m²，容积率 2.0，初定按容积率上限考虑设计，计容积率建筑面积约 189500m²；地下室建筑面积约 70500 m²；大部分建筑不超过 11 层；</p> <p>3、沿上海路及护国路转角地块，拟规划街区型商业综合体约 2 万 m²（含地下超市约 0.6 万 m²），同时考虑设置约 5000m² 酒店一幢及约 5000m² 办公一幢。</p> <p>4、总建筑面积暂定 26 万 m²，包括：住宅及其配套暂定 18.95 万 m²，不计容积率的地下室 7.05 万 m²；</p> <p>5、本项目为方案设计阶段，按综合均价 8 元/m² 收费，总设计费约 208 万。如集中商业、酒店及办公配套合计超出 3 万 m²，超出部分设计费单价另行协商。</p> <p>6、以上收费单价的面积含计容积率建筑面积和不计容积率建筑面积，以政府最终批准的方案报建图为依据进行结算，多退少补。</p> <p>7、乙方承担本项目的建筑方案设计工作，不包含景观方案设计。项目建筑方案设计获政府相关部门批准后，本项目的施工图设计及景观设计由甲方委托其它设计单位完成，乙方负责向后续施工图设计单位进行建筑方案设计交底。</p>							

式发出的通知，以发出时视为送达；本合同另有规定除外。

(本页以下无正文)

发包人名称：

红河州创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李雪峰

委托代理人：(签字)

住 所：

邮政编码：

电 话：

传 真：

开户银行：

银行帐号：

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备案：

(盖章)

备案号：

备案日期： 年 月 日

设计人名称：

深圳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主管副院长：(签字)

住 所： 深圳大学建工学院 B 座

邮政编码： 518060

电 话： 0755-26732800 26732802

传 真： 0755-26534005 26732801

开户银行： 深圳发展银行高新区支行

银行帐号： 11004793609302

鉴证意见：

(盖章)

经办人：

鉴证日期： 年 月 日

三、项目负责人资质和业绩

姓名	傅洪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67.11.17
学历	本科	学位	学士	所学专业	建筑
职务	副总建筑师		何专业何职称	建筑专业 高级工程师	
相关工作经验年限	35 年		执业注册资格及证书编号	一级注册建筑师 19994410332	
项目负责人业绩情况					
序号	工程名称	建设单位	设计时间	建设规模	建成情况
1	南山区联合科技大厦	深圳市万科城市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2020 年	总建面 184855 m ²	建设中
2	秦创原·泾河科技创新产业园（三期）	西咸新区泾河新城腾城置业有限公司	2023 年	总建面 36110 m ²	设计中
3	佛山万科南村项目	佛山市万科中心城房地产有限公司	2010 年	总建面 289200 m ²	建成

备注：（从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倒推，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投标人提供同类业绩（总共不超过 5 项）（提供设计合同关键页证明文件，时间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

甲方：深圳市万科城市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乙方：深圳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现就甲方委托乙方完成【南山区科技联合大厦】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的相关设计工作事宜，达成一致意见，特订立本合同，以供双方共同遵守。

第一条：合同依据

1.1 《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等法律规定；

1.2 《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及其它有关建筑工程勘察设计的管理法规和规章、规定；

1.3 相关建设工程的政府部门的审批文件；

第二条：项目概况

2.1 项目名称：南山区科技联合大厦建筑方案设计

2.2 项目地点：深圳市南山区

2.3 建设内容：本次设计需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设计：（1）建筑方案设计（规划设计、概念方案设计、方案设计（含地下室））；（2）产业空间设计；（3）方案深化设计（需考虑装配式设计）；（4）装配式设计；（5）对各顾问工作中涉及方案效果的审核；（6）施工配合、对现场效果的审核把控；（7）景观、室内概念方案设计；（8）建筑专业完成初步设计深度，机电、结构专业达到初步设计30%深度；（9）配合项目设计管理，参与各端口协调工作，无条件配合甲方提出的需求及外部更新资料。具体以设计任务书为准。

2.4 建设规模：本项目位于深圳市南山区西丽留仙洞二街坊 T501-0096 地块，由 14 家企业联合建设作为各企业总部大楼，项目用地为 DY02-04-A 地块。项目规划用地面积 11188.3 平方米，建筑容积率≤16.52，建筑覆盖率≤50%，计入容积率的总建筑面积不超过 184855 平方米，其中研发用房 159485 平方米，配套商业 15000 平方米，食堂 5000 平方米，公交场站 5000 平方米，物业服务用房 370 平方米。地下车库、机动车停车位 620 辆、设备用房、人防设施、公共交通，不计容积率。

2.5 资金来源：企业自筹 100%

第三条：设计依据

3.1 合同规定的内容；



15.3 甲方根据本合同约定或法律规定的单方解除权解除本合同的，合同自甲方解除通知书到达乙方之日起解除。

第十六条：其他

16.1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纠纷，甲方与乙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可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并遵守其根据中国大陆法律所做出的裁决。

16.2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经双方协商签订的补充协议应按顺序编号，当本合同与补充协议不一致时，应按补充协议的最新约定执行。

16.3 本合同一式【陆】份，双方各持【叁】份，具有相同的法律效力。

16.4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本协议附件：1、阳光合作协议；2、设计团队组成人员名单；3、设计任务书。

（以下无正文，为合同签署页）

甲方（公章）



秀陆
印荣

甲方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

2020年03月25日

乙方（公章）：

乙方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

年 月 日

之曹
印卓



业绩 2：秦创原·泾河科技创新产业园（三期）

2023-06

副本

秦创原·泾河科技创新产业园（三期）
EPC 工程总承包合同

泾

发包人：西咸新区泾河新城腾城置业有限公司

承包人：中国水电建设集团十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深圳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2023 年 2 月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西咸新区泾河新城腾城置业有限公司

承包人：（牵头单位）中国水电建设集团十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成员单位）深圳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原则，合同双方就秦创原·泾河科技创新产业园（三期）EPC 工程总承包事宜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秦创原·泾河科技创新产业园（三期）EPC 工程总承包

2. 工程地点：本项目位于泾河新城管委会以西，泾河一街以东，泾河一路以南，泾河大道以北。

3. 工程规模：三期项目总建筑面积约为 157668 m²，建设内容为办公、配套公寓、商业用房、地下车库、室外配套设施。主要构建科技、创新、产业、孵化等园区及其他服务配套设施，最大单体建筑面积约 40000 m²。

4. 工程承包范围包含但不限于：建设红线范围内的设计、采购、施工；本次招标共分为一个标段，招标范围为 4#、6#、8#、10#、14#、15#6 栋单体及其附属车库（含人防工程）的设计和施工。具体如下：设计方面包含初步设计及施工图设计（施工图设计包含主体施工图设计、装配式设计、与主体相关的钢结构设计及绿色建筑设计）；施工方面包含该项目 6 栋单体及其附属车库除电梯设备采购安装、标识标牌及车库划线、充电桩采购以外的建筑、结构、给排水、暖通、电气、消防、装饰装修、建筑智能化工程、幕墙工程及主体结构相关的钢结构工程，直至交付使用及保修服务等。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始工作日期：2023 年 03 月 30 日。

计划开始现场施工日期：2023 年 03 月 30 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6 年 3 月 30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1097 天，具体日期以开工令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设计质量标准：符合国家、省、市相关设计规范及强制条款要求；

工程施工质量标准：符合国家现行 GB50300-2013《建筑工程质量统一验收标准》中的合格标准；施工质量及设备选型应不低于设计书中要求的标准，否则视为违约。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签字盖章页无正文)

发包人(盖章): 西咸新区泾河新城腾城置业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地址: 陕西省西咸新区泾河新城泾河大道产业孵化中心3号楼A区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泾阳县支行

银行帐号: 61050163730800001288

承包人(牵头人)(盖章): 中国水电建设集团十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地址: 陕西省西安市沣东新城沣东二路6号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

银行帐号: 61001920900052503449

承包人(成员)(盖章): 深圳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深圳大学校内

开户银行: 平安银行深圳大冲支行

银行帐号: 11004793609302

业绩 3：佛山万科南村项目

建筑工程设计合同

合同编号：2010-73

建设工程设计合同

项目名称：佛山万科南村项目（暂定项目名称）

项目建设地点：佛山市禅城区永新村南村

委托方（甲方）：佛山市万科中心城房地产有限公司

承接方（乙方）：深圳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

签订日期：2010年12月

VKSZ/HT/DA001 A/1

第 1 页 共 23 页

1. 第一条：合同依据

- 1.1 《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
- 1.2 《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市场管理规定》及其它有关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法规和规章。
- 1.3 相关建设工程审批文件。

2. 第二条：项目概况

- 2.1 项目名称：佛山万科南村项目（暂定项目名称）
- 2.2 项目地点：佛山市禅城区永新村南村
- 2.3 建设规模：
 - 2.3.1 商业、办公总建筑面积 41 万平方米（含地下室 8.5 万平方米）。
 - 2.3.2 住宅总建筑面积 29 万平方米（含地下室 5.5 万平方米，小学 1.3 万平方米）
 - 2.3.3 项目的具体分期划分，待今后规划设计完成之后确定。

备注：以政府主管部门批准的竣工查丈建筑面积为准。

3. 第三条：设计范围

3.1 规划方案调整阶段：

- 3.1.1 作为顾问，向甲方另行委托的规划方案设计公司提供关于国内各种规划、建筑、消防等规范予以支持。
- 3.1.2 配合规划方案设计公司进行规划方案调整；
- 3.1.3 规划方案报建图纸制作。

3.2 建筑方案设计阶段：

- 3.2.1 作为顾问，向甲方另行委托的方案设计公司提供关于国内各种规划、建筑、消防等规范予以支持；
- 3.2.2 建筑方案设计调整；

附录：

佛山万科南村项目主要设计人员

	姓名	职称	联系方式
设计总负责人	曹卓	高级建筑师	13902471987
	付洪	高级建筑师 国家一级注册建筑师	13902317702
建筑专业负责人	孙颐璐	高级建筑师 国家一级注册建筑师	13823675245
	吴志刚	建筑师	13631525963
结构专业负责人	孟美莉	高级工程师 国家一级注册结构师	13602512760
给排水专业负责人	谢蓉	教授级高级工程师	13923766060
电气专业负责人	陈爱莲	高级工程师	13600433995
通风空调专业 负责人	战恩来	高级工程师	13603029599

委托方单位名称:

佛山市万科中心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委托代理人 (签字):

单位地址:

签订合同代表:

日期:

承接方单位名称:

深圳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主管副院长 (签字):

单位地址: 深圳大学建工学院 B 座

签订合同代表:

日期: 2010.12.10



3.2 项目负责人相关证件

注册证

使用有效期:2025年01月14日
-2025年06月04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注册证书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建筑师条例》的规定，持证人具备一级注册建筑师执业能力，准予注册（注册期内有效）。

姓名：傅洪
性别：男
出生日期：1967年11月17日
注册编号：19994410332
聘用单位：深圳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注册有效期：2023年06月05日-2025年06月04日



主任



个人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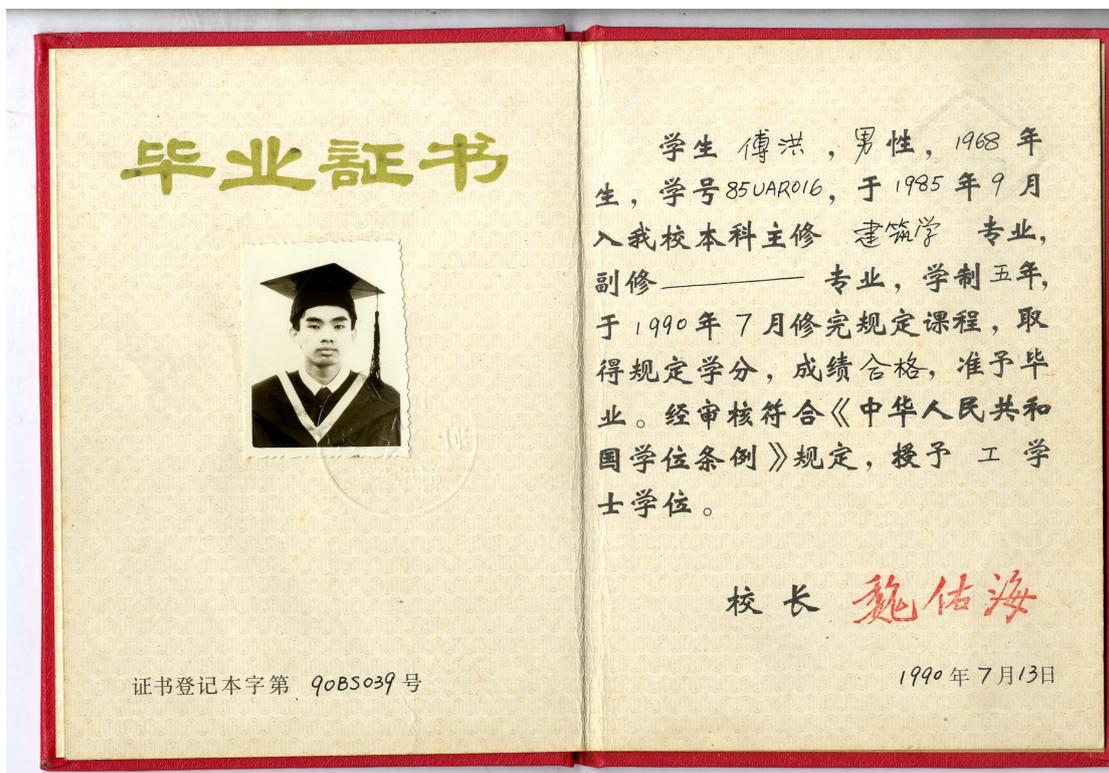
签名日期：2025.11.14

发证日期：2023年06月05日

职称证



毕业证



3.3 项目负责人获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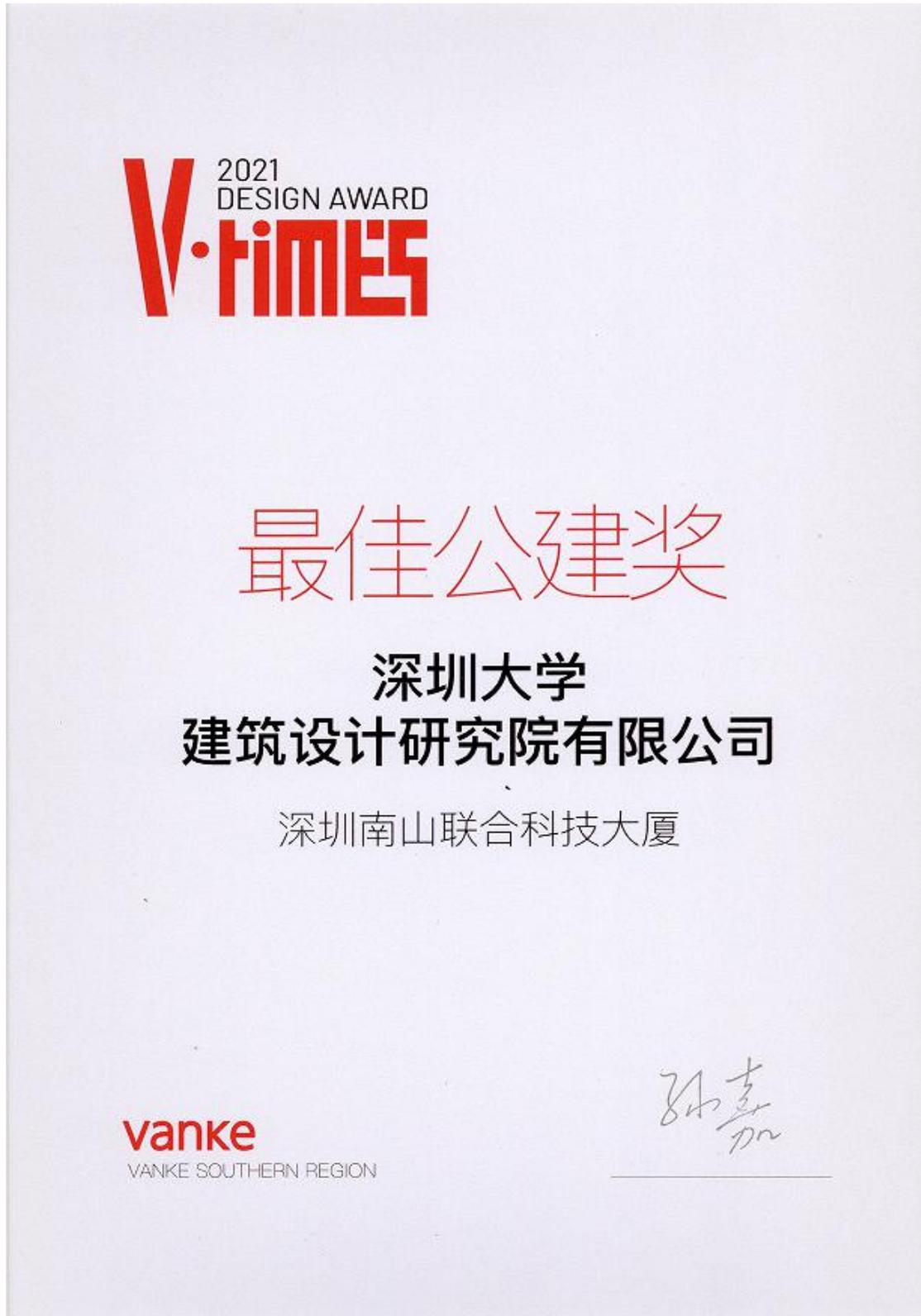
四、方案主创设计师业绩

姓名	傅洪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67.11.17
学历	本科	学位	学士	所学专业	建筑
职务	副总建筑师	何专业何职称	建筑专业 高级工程师		
相关工作经验年限	35年	执业注册资格及证书编号	一级注册建筑师 19994410332		
项目负责人业绩情况					
序号	工程名称	建设单位	设计时间	建设规模	建成情况
1	南山区联合科技大厦	深圳市万科城市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	总建面 184855 m ²	建设中
2	秦创原·泾河科技创新产业园（三期）	西咸新区泾河新城腾城置业有限公司	2023年	总建面 36110 m ²	设计中
3	佛山万科南村项目	佛山市万科中心城房地产有限公司	2010年	总建面 289200 m ²	建成

备注：（从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倒推，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投标人提供同类业绩（总共不超过5项）（提供设计合同关键页证明文件，时间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

4.1 方案主创设计师业绩证明

业绩 1：南山区联合科技大厦



甲方：深圳市万科城市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乙方：深圳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现就甲方委托乙方完成【南山区科技联合大厦】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的相关设计工作事宜，达成一致意见，特订立本合同，以供双方共同遵守。

第一条：合同依据

1.1 《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等法律规定；

1.2 《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及其它有关建筑工程勘察设计的管理法规和规章、规定；

1.3 相关建设工程的政府部门的审批文件；

第二条：项目概况

2.1 项目名称：南山区科技联合大厦建筑方案设计

2.2 项目地点：深圳市南山区

2.3 建设内容：本次设计需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内容设计：（1）建筑方案设计（规划设计、概念方案设计、方案设计（含地下室））；（2）产业空间设计；（3）方案深化设计（需考虑装配式设计）；（4）装配式设计；（5）对各顾问工作中涉及方案效果的审控；（6）施工配合、对现场效果的审核把控；（7）景观、室内概念方案设计；（8）建筑专业完成初步设计深度，机电、结构专业达到初步设计30%深度；（9）配合项目设计管理，参与各端口协调工作，无条件配合甲方提出的需求及外部更新资料。具体以设计任务书为准。

2.4 建设规模：本项目位于深圳市南山区西丽留仙洞二街坊 T501-0096 地块，由 14 家企业联合建设作为各企业总部大楼，项目用地为 DY02-04-A 地块。项目规划用地面积 11188.3 平方米，建筑容积率≤16.52，建筑覆盖率≤50%，计入容积率的总建筑面积不超过 184855 平方米，其中研发用房 159485 平方米，配套商业 15000 平方米，食堂 5000 平方米，公交场站 5000 平方米，物业服务用房 370 平方米。地下车库、机动车停车位 620 辆、设备用房、人防设施、公共交通，不计容积率。

2.5 资金来源：企业自筹 100%

第三条：设计依据

3.1 合同规定的内容；



15.3 甲方根据本合同约定或法律规定的单方解除权解除本合同的，合同自甲方解除通知书到达乙方之日起解除。

第十六条： 其他

16.1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纠纷，甲方与乙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可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并遵守其根据中国大陆法律所做出的裁决。

16.2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经双方协商签订的补充协议应按顺序编号，当本合同与补充协议不一致时，应按补充协议的最新约定执行。

16.3 本合同一式【陆】份，双方各持【叁】份，具有相同的法律效力。

16.4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本协议附件：1、阳光合作协议；2、设计团队组成人员名单；3、设计任务书。

(以下无正文，为合同签署页)

甲方（公章）



甲方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

2020年03月25日

乙方（公章）：

乙方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

年 月 日



业绩 2：秦创原·泾河科技创新产业园（三期）

2023-06

副本

秦创原·泾河科技创新产业园（三期）
EPC 工程总承包合同

泾

发包人：西咸新区泾河新城腾城置业有限公司

承包人：中国水电建设集团十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深圳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2023 年 2 月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西咸新区泾河新城腾城置业有限公司

承包人：（牵头单位）中国水电建设集团十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成员单位）深圳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原则，合同双方就秦创原·泾河科技创新产业园（三期）EPC 工程总承包事宜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秦创原·泾河科技创新产业园（三期）EPC 工程总承包

2. 工程地点：本项目位于泾河新城管委会以西，泾河一街以东，泾河一路以南，泾河大道以北。

3. 工程规模：三期项目总建筑面积约为 157668 m²，建设内容为办公、配套公寓、商业用房、地下车库、室外配套设施。主要构建科技、创新、产业、孵化等园区及其他服务配套设施，最大单体建筑面积约 40000 m²。

4. 工程承包范围包含但不限于：建设红线范围内的设计、采购、施工；本次招标共分为一个标段，招标范围为 4#、6#、8#、10#、14#、15#6 栋单体及其附属车库（含人防工程）的设计和施工。具体如下：设计方面包含初步设计及施工图设计（施工图设计包含主体施工图设计、装配式设计、与主体相关的钢结构设计及绿色建筑设计）；施工方面包含该项目 6 栋单体及其附属车库除电梯设备采购安装、标识标牌及车库划线、充电桩采购以外的建筑、结构、给排水、暖通、电气、消防、装饰装修、建筑智能化工程、幕墙工程及主体结构相关的钢结构工程，直至交付使用及保修服务等。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始工作日期：2023 年 03 月 30 日。

计划开始现场施工日期：2023 年 03 月 30 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6 年 3 月 30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1097 天，具体日期以开工令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设计质量标准：符合国家、省、市相关设计规范及强制条款要求；

工程施工质量标准：符合国家现行 GB50300-2013《建筑工程质量统一验收标准》中的合格标准；施工质量及设备选型应不低于设计书中要求的标准，否则视为违约。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签字盖章页无正文)

发包人(盖章): 西咸新区泾河新城腾城置业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地址: 陕西省西咸新区泾河新城泾河大道产业孵化中心3号楼A区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泾阳县支行

银行帐号: 61050163730800001288

承包人(牵头人)(盖章): 中国水电建设集团十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地址: 陕西省西安市沣东新城沣东二路6号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

银行帐号: 61001920900052503449

承包人(成员)(盖章): 深圳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深圳大学校内

开户银行: 平安银行深圳大冲支行

银行帐号: 11004793609302

业绩 3：佛山万科南村项目

建筑工程设计合同

合同编号： 2010-73

建设工程设计合同

项目名称：佛山万科南村项目（暂定项目名称）

项目建设地点：佛山市禅城区永新村南村

委托方（甲方）：佛山市万科中心城房地产有限公司

承接方（乙方）：深圳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

签订日期：2010年12月

1. 第一条：合同依据

- 1.1 《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
- 1.2 《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市场管理规定》及其它有关建筑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法规和规章。
- 1.3 相关建设工程审批文件。

2. 第二条：项目概况

- 2.1 项目名称：佛山万科南村项目（暂定项目名称）
- 2.2 项目地点：佛山市禅城区永新村南村
- 2.3 建设规模：
 - 2.3.1 商业、办公总建筑面积 41 万平方米（含地下室 8.5 万平方米）。
 - 2.3.2 住宅总建筑面积 29 万平方米（含地下室 5.5 万平方米，小学 1.3 万平方米）
 - 2.3.3 项目的具体分期划分，待今后规划设计完成之后确定。

备注：以政府主管部门批准的竣工查丈建筑面积为准。

3. 第三条：设计范围

3.1 规划方案调整阶段：

3.1.1 作为顾问，向甲方另行委托的规划方案设计公司提供关于国内各种规划、建筑、消防等规范予以支持。

3.1.2 配合规划方案设计公司进行规划方案调整；

3.1.3 规划方案报建图纸制作。

3.2 建筑方案设计阶段：

3.2.1 作为顾问，向甲方另行委托的方案设计公司提供关于国内各种规划、建筑、消防等规范予以支持；

3.2.2 建筑方案设计调整；

附录：

佛山万科南村项目主要设计人员

	姓名	职称	联系方式
设计总负责人	曹卓	高级建筑师	13902471987
	付洪	高级建筑师 国家一级注册建筑师	13902317702
建筑专业负责人	孙颐璐	高级建筑师 国家一级注册建筑师	13823675245
	吴志刚	建筑师	13631525963
结构专业负责人	孟美莉	高级工程师 国家一级注册结构师	13602512760
给排水专业负责人	谢蓉	教授级高级工程师	13923766060
电气专业负责人	陈爱莲	高级工程师	13600433995
通风空调专业 负责人	战恩来	高级工程师	13603029599

建筑工程设计合同

委托方单位名称:

佛山市万科中心城房地产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委托代理人 (签字):

单位地址:

签订合同代表:

日期:

承接方单位名称:

深圳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主管副院长 (签字):

单位地址: 深圳大学建工学院B座

签订合同代表:

日期: 2010.12.10

4.2 方案主创设计师相关证件

注册证

使用有效期:2025年01月14日
-2025年06月04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注册证书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建筑师条例》的规定，持证人具备一级注册建筑师执业能力，准予注册（注册期内有效）。

姓名：傅洪
性别：男
出生日期：1967年11月17日
注册编号：19994410332
聘用单位：深圳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注册有效期：2023年06月05日-2025年06月04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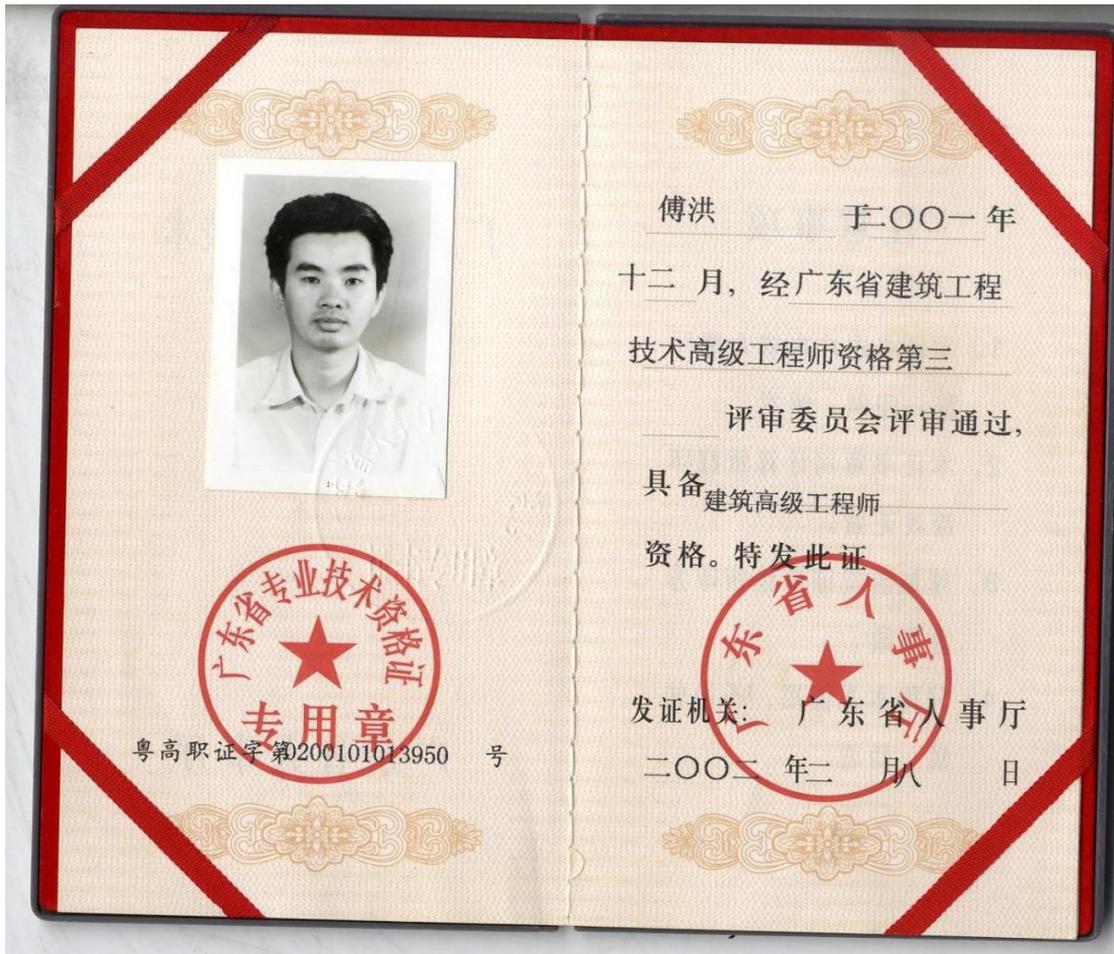
主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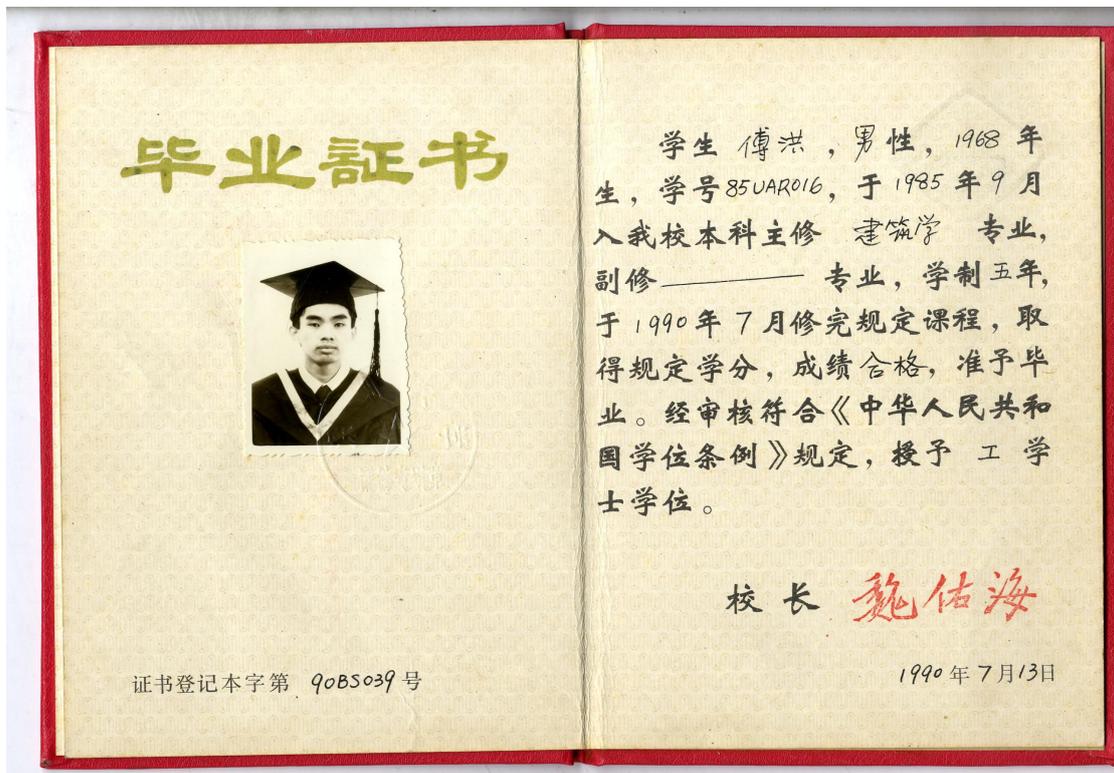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2025.1.14

发证日期：2023年06月05日

职称证



毕业证



4.3 方案主创设计师获奖



五、项目团队情况

在本项目中拟任职务	姓名	专业	执业资格/职称	主要简历、经验及承担过的项目
项目负责人 设计主创	傅洪	建筑	一级注册建筑师 高级工程师	1、南山区联合科技大厦 2、秦创原. 泾河科技创新产业园（三期） 3、佛山万科南村项目 4、佛山万科广场 5、佛山万科顺德 F06 项目（万科金域滨江广场）
方案主创设计师 执行总监	傅洪	建筑	一级注册建筑师 高级工程师	1、南山区联合科技大厦 2、秦创原. 泾河科技创新产业园（三期） 3、佛山万科南村项目 4、佛山万科广场 5、佛山万科顺德 F06 项目（万科金域滨江广场）
主要建筑师	戴传彦	建筑	高级工程师	1、深圳南山联合科技大厦 2、秦创原. 泾河科技创新产业园（三期） 3、深圳技术大学
主要建筑师	陈少微	建筑	中级工程师	1、深圳南山联合科技大厦 2、秦创原. 泾河科技创新产业园（三期） 3、深圳技术大学
主要建筑师	周磊	建筑	助理工程师	1、深圳南山联合科技大厦 2、秦创原. 泾河科技创新产业园（三期） 3、深圳技术大学

注：1. 后附本项目拟投入人员相关证明资料。

5.1 傅洪相关证件

使用有效期:2025年01月14日
-2025年06月04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注册证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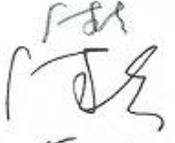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建筑师条例》的规定，持证人具备一级注册建筑师执业能力，准予注册（注册期内有效）。

姓名：傅洪
性别：男
出生日期：1967年11月17日
注册编号：19994410332
聘用单位：深圳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注册有效期：2023年06月05日-2025年06月04日



主任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2025.1.14
发证日期：2023年06月05日



粤高取证字第200101013950 号

傅洪 于一〇〇一年

十二月，经广东省建筑工程
技术高级工程师资格第三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

具备建筑高级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广东省人事厅

二〇〇二年二月 日

毕业证书



学生 傅洪，男性，1968 年
生，学号 85UAR016，于 1985 年 9 月
入我校本科主修 建筑学 专业，
副修 专业，学制五年，
于 1990 年 7 月修完规定课程，取
得规定学分，成绩合格，准予毕
业。经审核符合《中华人民共和
国学位条例》规定，授予 工学
学士学位。

校长 魏佑海

证书登记本字第 90BS039 号

1990 年 7 月 13 日

首届深圳工程师优秀科技人才证书

经认定，授予 **傅 洪** 深圳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优秀工程师



首届深圳工程师优秀科技人才
认定委员会 主任 **谢和平**
中国工程院 院士

证书编号：2020SZYX-32

2020年10月27日

5.2 戴传彦相关证件



5.3 陈少微相关证件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陈少微
身份证号：440583198812231629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业：建筑设计
级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1年03月25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设计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103003062618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1年08月02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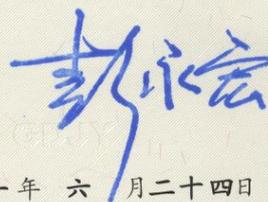


学生 **陈少微** 性别女，一九八八年十二月二十三日生，于二〇〇七年
九月至二〇一一年六月在本校**土木工程**专业
四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名：**惠州学院**



校(院)长：



证书编号：105771201105000751

二〇一一年六月二十四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广东省教育厅监制

5.4 周磊相关证件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周磊 性别 男，一九八八年六月一日生，于二〇〇九年九月至二〇一二年六月在本校 建筑设计技术专业 三年制 专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湖南城建职业技术学院

校（院）长：

证书编号：130441201206002300

二〇一二年 六 月 三十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